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ANCHORSTONE
Anchorstone Holdings Limited
基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2)

認購協議項下第一批票據的第五分批成交

茲提述基石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8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發行可換股票據。除本公告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第一批票據的第五分批成交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第一批票據的第五分批成交已於2023年1月20日落實。

根據認購協議，第一批票據的本金總額為100,000,000港元，包括20個面值各為5,000,000港元的等額分批可換股票據。本公司及認購人已相互協定，第一批票據的第五分批的可換股票據面值為2,500,000港元。因此，於相關截止日期，本公司已向認購人發行本金總額為2,5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

承董事會命
基石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馮偉恒

香港，2023年1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雷雨潤先生、雷永耀先生及馮偉恒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雷寶蔚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子健先生、吳又華先生及嚴建國先生。